

揭穿“藏独”的真面目

新华社记者 李斌 罗布次仁 李柯勇 孙闻 隋笑飞

一方面,是3月14日发生在拉萨的打砸抢烧暴力事件以及随后在甘肃、四川等地发生的暴力事件;另一方面,是达赖“和平非暴力”“不谋求独立”的种种言行。人们不禁要问:叛逃近50年的达赖集团的真面目到底是什么样的?

听其言还要观其行,新华社记者为此走访了多位藏学专家学者、学者。从他们的研究和叙述中,人们可清醒地看到达赖集团仍然“独”心不死,妄图搞“西藏独立”、分裂祖国的险恶用心。

达赖集团一直从事大量分裂祖国的活动

自1959年达赖集团叛逃国外后,中央政府从维护祖国统一和民族团结的大局出发,对他采取了积极争取的态度。但是达赖集团却一意孤行,从事了大量分裂祖国的活动。

中国藏学研究中心多位专家指出,事实上,公开宣扬“西藏独立”,组织武装力量扰乱边境,派遣“藏独”骨干分子潜入境内进行破坏,不断煽动策划境内外的分裂活动,是达赖集团的惯用伎俩,始终没有停止过。

——公开鼓吹“西藏是独立国家”。1959年6月,达赖发表声明,称“西藏实际上曾经一向是独立的”。自那以后,图谋“西藏独立”成为达赖集团公开鼓吹和不断煽动的“梦想”。

——成立“流亡政府”。上世纪60年代初期,达赖集团在印度达兰萨拉召开“西藏人民代表大会”,成立了所谓“西藏流亡政府”,颁布所谓“宪法”,规定“由达赖任国家首脑”,“大臣由达赖任命”,“政府的一切工作均应由达赖同意方被认可”。

——重新组建叛乱武装。1960年9月,达赖集团在尼泊尔木斯塘重新组建了“水六岗卫教军”,在中国边境进行了长达十年之久的军事骚扰活动。其首任总指挥恩珠仓·公布扎西在其回忆录中写道,“组织了一系列向中国哨所的进攻”,“有时,一二百人的西藏游击队的活动深入中国占领区达

100英里”。达赖撰文对公布扎西大肆赞扬。

——造谣诽谤,挑拨民族关系。达赖集团在叛逃后的40多年里,不顾事实,编造谎言,如政府反对宗教自由,迫害宗教人士;藏族传统文化艺术遭到灭绝危险;西藏自然资源受到严重破坏等谎言等,蓄意挑拨民族关系,煽动西藏群众反对中央政府。

——不断制造骚乱事件。自上世纪80年代以来,达赖集团加紧“西藏独立”活动。1987年9月,达赖公然宣称“西藏不是中国一部分,西藏是一个独立国家”。随后,拉萨连续发生严重骚乱事件,骚乱分子在“西藏独立”的口号下,冲击政府机关,砸毁汽车,抢劫财物,焚烧商店和公共建筑,并打伤值勤公安民警,严重干扰和破坏了人民群众的正常生活和生产秩序。

——利用舆论宣扬“西藏独立”。1991年3月,达赖向报界宣称,西藏“是当今世界上被占领的一个最大的国家”。同一年,达赖集团修改后的“宪法”中,仍规定达赖是“国家首脑”。达赖及其所谓“流亡政府”向国外藏胞长期征收“独立税”,在一些国家设立“办事机构”,出版发行宣扬“西藏独立”的刊物和书籍,从事“西藏独立”的政治活动。

中国藏学研究中心研究员大丹增指出,近半个世纪以来,世界发生了深刻的变化,然而达赖集团和分裂势力不甘心自己的失败,不仅从来没有放弃所谓“西藏独立”的主张,也没有停止对中国西藏自治区的敌对活动。

“大藏区”和“高度自治”是“分裂”和“独立”的代名词

上世纪80年代以来,随着我国的改革开放,包括西藏自治区在内的中国各地经济快速发展,人民生活明显改善,国际地位日益提高。鉴于国内外形势的变化,从未放弃“西藏独立”主张的达赖集团开始变换手段,调整策略。

比较明显的是,自达赖1987年提出“五点和平计划”和1988年提出“七

点新建议”后,直接鼓动藏独和公开叫嚷“西藏独立”的行为和口号逐步被“不寻求独立”、“大藏区”、“高度自治”的“中间道路”所代替。

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专家刘洪记说,这给人一种“达赖放弃西藏独立”的假象。然而,种种事实证明他们谋求“西藏独立”的立场丝毫没有改变。今年3月10日以来“藏独”分子发动的一系列暴力活动,充分证实了这一点。

“以‘非暴力’为幌子,围绕‘谈判’做文章,达赖集团大肆宣扬所谓‘不要求独立,只寻求自治’的‘中间道路’,其目的就是想建立所谓的‘大藏区’,并实行所谓‘高度自治’。”中国藏学研究中心藏族学者杰当·洛丹措一针见血地指出,“大藏区”实质上就是“分裂”和“独立”的代名词。

达赖集团提出的所谓“大藏区”包括西藏以及甘、青、川、滇四省的藏族聚居区。他们要求将该区域内其他少数民族迁走,取消社会主义制度,撤出中国军队,把“大藏区”交给国际和平组织讨论。杰当·洛丹措指出,“只要翻开历史就知道,所谓‘大藏区’毫无历史根据”。

他说,在中国历史上,从未有过“大西藏”的行政区划概念。中国各民族历来是大杂居、小聚居,达赖集团把凡是有藏族居住的地方都划入“大藏区”范围,既不符合历史形成的行政区划,也不符合统一的多民族国家的民族居住地缘习惯。而所谓“高度自治”的实质,就是要取消共产党领导、社会主义制度和民族区域自治制度,企图彻底改变西藏现行的政治体制,建立以达赖为核心的“独立政府”。

中国藏学研究中心历史所张云研究员指出,达赖集团口头上表示放弃“西藏独立”,转而倡导更具虚伪性、欺骗性的“中间道路”,但实际上达赖集团所谓的“中间道路”却是背离中国宪法和法律的,它篡改和模糊西藏的归属,图谋否定和推翻中国宪法明确规定的西藏现行政治制度,谋求历史上根本不存在的“大藏

族自治区”,任意曲解民族区域自治制度等等。

“由此可见,‘中间道路’只具其名无实,它不过是达赖集团变换花招,寻找新的机会进行颠覆破坏活动的伎俩而已。”中国藏学研究中心孟秋丽博士说。

专家们指出,进入20世纪90年代以后,达赖集团实际上始终坚持按照独立国家程序行动。每逢他们认为比较重要的节日、会议等,都要安排所谓的升“国旗”、奏“国歌”以及向为“藏独”事业而献身的勇士和英雄”默哀等仪式。今年3月10日的纪念活动也不例外。

专家们指出,听其言观其行,这是我国领导人每次回答记者有关对待达赖集团政策时经常说的话。之所以如此说,正是因为达赖及其集团说的和做的不一致。

达赖集团分裂祖国的立场至今没有改变

近年来,达赖集团言论中突出的一点,就是为十四世达赖喇嘛与中央政府接触商谈的立场进行辩护,说“达赖喇嘛的和谈互利解决西藏问题的立场是一贯的”。

长期跟踪研究的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专家指出,他们这样做,是企图“一箭双雕”,一方面把多年来坚持独立的达赖喇嘛说成一贯主张通过和谈解决问题;另一方面想把“接触商谈”没有取得任何实质性进展的责任推到中央政府一方,诬称中央政府没有诚意。

达赖喇嘛是否“一贯”主张“和谈互利”,甚至已经放弃了独立主张呢?为“纪念”1959年3月10日发动的武装叛乱,每年达赖喇嘛都要在这一天发表一篇“3·10”讲话。专家们通过这些讲话透视达赖集团,看他是否一贯主张“和谈”。

——1960年到1977年,达赖有12篇“3·10”讲话都强调“西藏在历史上和文化上都是一个独立的国家”,并多次誓言“始终坚持这个立场”。

——1984年到1989年,达赖方面

利用国内的改革开放,向西藏和其他藏区进行的渗透分裂活动加剧。从1984年开始他避免直接使用“独立”二字,处心积虑地炮制“五点计划”和“七点新建议”,提出所谓“中间道路”,其实质是从鼓吹公开独立改为变相独立,从一步到位改为分步骤实现独立。

——在1990年的“3·10”讲话中,达赖称“东欧正在发生着巨变,这些在社会形态及政治上树立了榜样的变化也同样在改变着全世界”,宣称所有的藏民渴望“完全独立”。

——1994年到2007年,达赖集团看到用赤裸裸的手法搞“西藏独立”难以奏效,于是又再次变换方式,降低调门,以“不寻求独立”,以要求在大藏区“实现‘高度自治’或‘名副其实的自治’为条件,利用接触商谈来达到先‘真正自治’,然后再逐步实现独立的目的”。

“这些事实表明,达赖的所谓‘和谈互利解决西藏问题的立场’并不是一贯的。”专家指出,在达赖集团认为国际形势对其有利时,独立的调门就喊得高,在他们认为形势对其不利时又放低身段,要求接触商谈。

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专家刘洪记说,达赖自背叛祖国时起,图谋“西藏独立”分裂祖国的顽固立场从未改变,无论是“高度自治”还是所谓的“中间道路”,都只不过是根据境内外形势变化进行的策略调整,其最终目的仍然是把西藏从中国分离出去。如今,眼见着分裂主义无从实现,达赖撕下了“和平”“非暴力”的伪装,从幕后走向前台,把破坏活动的重心从境外转移到境内,对“藏青会”等一些激进“藏独”组织的暴力活动,从暗中怂恿转为公开支持,以达到“境内活动、境外炒作、内外施压”的目的。

多位专家在接受记者采访时指出,不久前拉萨等地发生的打砸抢烧严重暴力犯罪事件再次证明,这是达赖集团不甘心屡屡失败,在国际反华势力的怂恿和支持下搞的又一次分裂祖国的暴力活动。这一事件严重违背了包括藏族同胞在内的全体中国人民的根本利益,是绝不会得逞的。全国各族人民坚信,“西藏独立”的荒谬梦想必将破灭,西藏人民必将迎来更加美好的明天。

(新华社北京3月25日电)

核心提示

曾经被冠名为“中国第一烂尾楼”的广州中诚广场,在15年的沉浮挣扎后,终于尘埃落定。如今焕然一新的“中诚”,将真正成为能与广州地标中信广场相媲美的高档写字楼。“中诚”的命运衬托着中国金融业这十多年的发展与变迁,折射着中国房地产业的辉煌与残酷。

香港富豪造就“中国第一烂尾楼”

中诚广场,位于广州市天河北路与体育西路交界处。1988年,第六届全国运动会在广州天河体育中心举行,体育中心周围成为炙手可热的商务区。那时,香港中诚集团老板钟华也相中了此地,于是找到了广州市城市建设开发总公司,想合作开发写字楼项目——中诚广场。

在双方合同敲定之后,1992年,中诚广场动工,并在开工仅一年之后,便开始卖起了楼花。1993年,尚处于地基状态的中诚广场,楼花一度被捧到每平方米3万多元。

1997年亚洲金融危机,成了钟华的“滑铁卢”,也成了中诚广场命运的转折点。金融危机后,中诚广场开始显出后劲不足,来自港澳的资金大幅撤出,楼花卖不动了。知情人土分析,如果这个时候中诚广场有银行贷款的支撑,还能继续施工,但钟华没有争取得到银行的支持。

据了解,在整个中诚广场

的建设初期,中诚集团投入竟然只有2000万元,开发商向各银行贷款的总额只有1亿元左右,所以当金融风暴出现时,一个需要20多亿元投资的庞大工程项目就难以为继了。

由于资金问题,建设断断续续,到1998年10月才建到30层。2001年,中诚广场外墙完成80%的玻璃幕墙后,施工单位在被拖欠数千万元工程款后宣布停工。

中诚广场“烂尾”后,广州市中院、天河区法院、海南省高院甚至最高人民法院等,都曾审理过与其有关的诉讼案件。据透露,中诚广场所涉官司达300多起。

2002年7月,中诚广场进入债权登记阶段。广州市中院刊登公告,要求中诚项目的债权人向拍卖公司申报债权。短短一个月内,便有来自广东、海南、湖南、香港等地的100多名债权人前来申报债权,其巨额债务可以说是触目惊心。据该项目2002年10月变卖时的合同显示,中诚广场当时申报的债权人多达158名,债务总值人民币15.67亿元、港币1.24亿元、美元0.3亿元。

泡沫背后的苍凉历程

中诚广场欠债近20亿元,申报债权人多达158名,原开

发商繁华褪尽,不得不抽身而去。

广州市政府当年曾有意将中诚广场拍卖,以市场化方式解决这一影响广州市政形象的“疮疤工程”;广州市中院甚至于2002年3月贴出了中诚广场的拍卖公告,但受到来自开发商的巨大阻力而未能实施。

直到半年后的2002年10月,最高人民法院才最终决定按法律程序变卖中诚广场,并由广州市中院执行变卖令。各方期盼的公开拍卖不了了之。这时,中诚广场舞台上的一个新主角出现了,那就是范骏业,一位同样带有神秘色彩的地产商。

他的头上曾顶着诸多光环——全国青联委员、中国青年企业家协会常务理事、广东省青联副主席、广东省青年企业家协会副会长、广东省私营商会副会长、广东省政协委员。

即便如此,范骏业所拥有的广州骏鹏置业有限公司在广州房地产界却名不见经传,以至于当骏鹏置业成功收购中诚广场的消息传出后,被广州房地产界认为杀出的是一匹不折不扣的“黑马”,对其能否筹到10亿元的购楼款以及10亿元左右中诚广场装修款产生怀

疑。事实证明,“黑马”果然“失蹄”了,范骏业为了收购中诚广场,竟然铤而走险,涉嫌利用金融票证进行犯罪。

据广州市公安局经侦大队查明,范骏业早在2002年就涉嫌合同诈骗。而后,他又成为公安部公布的一批金融票证犯罪典型案例中的“主角”。2004年,范骏业伙同民生银行广州市白云区支行行长凌敏,使用假印章开出商业承兑汇票和银行不可撤销担保信函,在天津市西青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贴现,骗得2亿元人民币用于支付收购中诚广场的款项。

2004年10月,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向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提供的一份《执行报告》认定,广州骏鹏置业公司涉嫌经济诈骗,已失去企业诚信,建议撤销其原参与的中诚广场变卖方案,并尽快将该项目交付拍卖。

苦命的中诚广场,在因1997年的金融危机“烂尾”5年后,又被骏鹏置业耽搁了两年的“青春时光”。

“中诚”的体面新生

2006年5月,终于有消息传出,中诚广场已经被注资盘活,不日将全面复工。究竟是何方神圣,又通过何种手段,解决了这个10余年来各路英豪都

中国第一烂尾楼 15 年沉浮

郭薇灿 文峰

深感棘手的难题呢?

原来,在这之前,即2002年10月,广州骏鹏曾联手北京金贸国际投资公司以人民币9.24亿元收购中诚广场四分之三的权益(约16.5万平方米),成为“烂尾”多年的中诚广场的又一个联合接盘者。

骏鹏公司出事后,合作伙伴北京金贸就落了单。正当外界怀疑这又是一次流产收购行动之时,2004年12月,金贸令人意外地向广州中级法院提出申请,希望独家收购中诚广场。

2005年2月5日,法院在答复中同意了其独家收购方案,并要求其在限定的一个月时间内将9.24亿元收购款汇入法院指定账户。在法院如期收到金贸汇来的该笔款项后,后者顺理成章地成为了中诚广场的独家收购方。

但当时这笔资金并非来自北京金贸,而是深圳一家名叫“琪裕”的担保公司,为深圳琪裕提供资金的,却是广东省石油企业集团。据了解,早在2000年,广东省石油企业集团的主营业务部分组成了中石化广东分公司,又称广东省石油公司,隶属中石化集团。而中诚广场在改造完成后,将正式更名为“中石化大厦”。这几乎直接证实了当初广东省石油公司以迂

回手法出资收购该项目的所有传闻。

中石化的地方公司与广州金贸初步达成了购买协议,购买了中诚广场两栋写字楼塔楼中的一栋作为自用,并拟更名为中石化大厦,其建筑面积约7.5万平方米,预计动用的购买资金在10亿元~12亿元。

中诚广场历经10余年的磨难,现在应该是曙光初现了,因为有了中石化这个大东家,困扰多年的“缺血”问题应该可以迎刃而解。自此,这座“烂尾”多年、曾一度险遭拍卖命运的广州最大烂尾楼终于以体面的形式重生。

商品房预售制度造就“烂尾楼”

长沙理工大学社会学家成松柳教授表示,“烂尾”楼的根源在于商品房预售制度的缺陷。早年,政府出台此政策,是考虑到期房可以降低购房者门槛,使购房者的资金产生投资效益。让商品房提前进入市场,能有效解决供求失调,降低房屋价格。其次,预售能解决开发商资金瓶颈,给后续开发提供充足的资金能量,有利于企业可持续发展。

但由于此政策默认房地产开发商一边建楼一边销售,在一定程度上刺激了小部分投机商以小博大,以少量资金进行贷款建设,不时还会出现“假按揭”套取、诈骗银行信贷资金等问题。期房交易类似期货交易,容易造成房地产价格泡沫。